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7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增资入股上海慧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关联方浙江海宁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其他主体签订的《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海宁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沈兴东、李洪亮、徐海峰、张冬妮、上海谷深自动化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关于上海慧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同意公司与关联方浙江海宁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增资入股上海慧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1,120万元，占增资入股完成后上海慧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股权8%。关联董事吴开贤、吴森杰回避了表决。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资入股上海慧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核查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增资入股上海慧程工程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表决票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同意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从 2016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向银行申请贷款累计余额不超过 8 亿元，在此额度内可用公司的房屋、土地使用权、存货等资产作为抵押，或以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9 日